

## 湖北久之洋红外系统股份有限公司

### 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除独立董事王延章以外的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独立董事王延章因无法取得联系并缺席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其不能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

#### 一、 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湖北久之洋红外系统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于2023年8月12日以专人送达、电子邮件等方式发出会议通知，因增加议案，又于2023年8月21日以专人送达、电子邮件等方式发出补充通知，并于2023年8月23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表决和通讯表决相结合的方式召开。

本次会议应到董事11名，实际参加会议董事10名，其中现场出席会议的董事4名，董事孙秀荣、沈永良、洪普、王永新、余洋以通讯方式出席并表决；董事长邵哲明因公出差，委托副董事长郭良贤代为表决并主持本次会议。会议召开前后，公司未能与独立董事王延章取得联系，其未亲自出席本次董事会，也未委托他人代为表决。公司监事、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及《湖北久之洋红外系统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程序及所作决议合法有效。

#### 二、 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会议以记名投票表决方式审议并通过了如下议案：

##### 1、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3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经审议，董事会一致认为：公司《2023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内容符合法律、行政法规、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公司《2023年半年度报告》及公司《2023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表决结果：赞成 10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 **2、在关联董事邵哲明、沈永良、贾宇回避表决的情况下，审议通过《关于<中船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2023 年半年度风险评估报告>的议案》**

经审阅中船财务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财务公司”）营业执照等证件资料和 2023 年 6 月 30 日的财务报表（未经审计）等材料，公司对财务公司的经营资质、内控制度建设、业务和风险状况及经营情况进行了评估，出具了《中船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2023 年半年度风险评估报告》。独立董事刘铁根、王永新、余洋对此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中船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2023 年半年度风险评估报告》，独立董事刘铁根、王永新、余洋对此发表的独立意见详见公司披露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相关公告。

表决结果：赞成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 **3、审议通过《关于解除独立董事职务的议案》**

鉴于公司独立董事王延章已连续二次未能亲自出席，也不委托其他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根据《公司章程》有关规定，董事会同意解除王延章独立董事职务，同时解除王延章董事会提名委员会主任委员、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主任委员、审计与风险委员会委员职务。

公司《关于解除独立董事职务的公告》，独立董事刘铁根、王永新、余洋对此发表的独立意见详见公司披露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相关公告。

表决结果：赞成 10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 **4、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议案》**

根据相关法律、法规、规章的相关规定，公司结合董事会高效运行实际需求，拟对《公司章程》部分条款进行修订，同时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及相关人员办理《公司章程》修订所涉及的工商变更登记等相关事宜。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公司章程》及其修订对照表。

表决结果：赞成 10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 **5、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的议案》**

为进一步规范公司内幕信息管理，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5 号——上市公司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及其他相关法律、法规、规章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公司结合实际对《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部分条款进行了修订。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相关公告。

表决结果：赞成 10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 **6、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向金融机构申请授信额度的议案》**

为满足公司生产经营和业务发展需要，董事会同意公司向招商银行申请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1 亿元的综合授信（最终授信额度以招商银行实际审批的授信额度为准），期限一年。授信业务范围包括但不限于流动资金贷款、固定资产贷款、开具银行承兑汇票、信用证、票据贴现、抵押质押等多种形式的贸易融资。公司的实际融资金额将视日常营运资金的需求来确定。在授信期限内，授信额度可循环使用。同时，董事会同意授权董事长或董事长指定的授权代理人具体办理授信额度申请及授信项下的具体融资事宜。

表决结果：赞成 10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 **7、审议通过《关于召开公司 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公司将于 2023 年 9 月 12 日 14:30 在公司会议室召开公司 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采取现场投票表决与网络投票表决相结合的方式召开。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关于召开 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表决结果：赞成 10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 **三、 备查文件**

《湖北久之洋红外系统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湖北久之洋红外系统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3年8月25日